

证券代码：430211

证券简称：丰电科技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二街 25 号北二区 22 号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白俊钢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387,4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8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本次定向发行的需要，公司决定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该协议经双方签署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出具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注册文件（如需）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对象及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发行股票，公司原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与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需履行相关备案、报批程序，为此，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签署、批准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工作；

（3）本次股票发行需向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工作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4）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6)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做出非重大调整和修改。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储存和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根据股票定向发行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87,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丰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